

附件 5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大埔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3 年惠民平台费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曾琪

联系电话：5188363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8 月 27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统一对外发布 2023 年惠民政策、惠民项目、惠民资金受益信息等内容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根据《关于加快推进县级惠民信息平台升级改造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方案》（梅市政数〔2020〕10 号）文件要求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惠民信息公开平台正常运行，统一对外发布 2023 年惠民政策、惠民项目、惠民资金受益信息等内容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设置绩效自评工作小组，形成单位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副职领导任副组长，部门负责人担任小组成员的工作小组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2023 年惠民信息公开平台正常运行，统一对外发布 2023 年惠民政策、惠民项目、惠民资金受益信息等内容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 项目立项情况。

（1）论证决策。根据《关于加快推进县级惠民信息平台升级

改造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方案》（梅市政数〔2020〕10号）文件要求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将惠民信息平台费 21.765 万元纳入县财政预算。

（2）目标设置。2023 年惠民信息公开平台正常运行，统一对外发布 2023 年惠民政策、惠民项目、惠民资金受益信息等内容。

（3）保障措施。根据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大埔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》，保障项目正常运作。

2. 资金落实情况。

（1）资金到位。根据大埔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埔财预〔2023〕2 号）预算批复文件，实际分配下达惠民平台费 21.765 万元。

（2）资金分配。县级下达惠民平台费 21.765 万元，专款专用，用于 2023 年惠民平台项目支出。

（二）管理分析

1. 资金管理。

（1）资金支付。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，根据县级财政实际下拨额度进行支付，共计支付 21.765 万元。

（2）支出规范性。我单位建立了项目管理制度、会计核算及财务处理制度。大埔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3 年惠民平台费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2. 事项管理。

(1) 实施程序。签订惠民平台费用相关合同，并按照合同严格执行，落实到位。

(2) 管理情况。专人跟进管理，要求合作商确保大埔县惠民信息公开平台的正常运行，定期电话回访、实地回访，问题答疑解答，系统维护，数据定期备份更新，保障本项目的正常运行，同时做好应急预案。

(三) 产出分析

1. 经济性。2023 年度，财政拨款 21.765 万元作为惠民平台费用，保障惠民信息公开平台正常运行。

2. 效率性。预算安排保障了惠民信息公开平台正常工作运行，体现了县委县政府对政务服务工作的关心和重视，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是非常必要的，在执行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，在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，严守法律底线、纪律底线、道德底线。

(四) 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 效果性。

做好惠民信息发布，2023 年，平台累计发布惠民补贴信息 685.85 万条，监管资金额 440321.66 万元，受益 679.79 万人次，发送惠民补贴短信 204.13 万条。咨询量 787 条、投诉量 243 条，为构建良好营商环境提供强有力的保障。

2. 公平性。

做好惠民信息发布，紧扣“优政、惠民、兴业”目标，扎实推进“数字政府”改革建设，全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为我县优化营商环境营造了良好氛围。

五、主要绩效。

2023 年，平台累计发布惠民补贴信息 685.85 万条，监管资金 440321.66 万元，受益 679.79 万人次，发送惠民补贴短信 204.13 万条。咨询量 787 条、投诉量 243 条。

六、存在问题。

通过对惠民平台费用支出情况的概述及分析，反映出目前在支出的预算编制、执行和管理过程中，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预算执行情况有待细化并改进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一是切实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范围的审核，按规定程序和方式审核拨付资金；二是建立健全项目内部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落实项目资金管理；三是加强从资金拨付、管理和使用各个环节实行全过程，全方位的监督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